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上市公司名称：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吕兴彤	联系电话：010-56571666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罗时道	联系电话：010-56571688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：吕兴彤	
参加培训人员：公司部分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	
培训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	
培训对应期间：2024 年度	
培训主要内容：新“国九条”等对上市公司的监管政策、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新规	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24 年 12 月 26 日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持续督导机构”）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进行了持续督导年度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新“国九条”等对上市公司的监管政策、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新规等。广发证券的保荐代表人、公司部分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结合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“新国九条”）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等政策文件对强监管、防风险、提高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持续督导机构围绕信息披露及打击财务造假、严格规范减持、加大分红监管、加强市值管理等重点问题进行政策解读与分享。结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

引第 18 号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6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询价和配售方式转让股份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，持续督导机构对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规定的修订要点、减持要求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讲解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通过此次培训，公司部分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参训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政策要求、减持要求及注意事项等有了更加系统和全面的认识，增强了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 _____
吕兴彤

罗时道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年 月 日